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强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

川办函〔2022〕43号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近期,我省出现持续高温天气,盆地大部分地区日最高气温在 35°C 以上,个别地方超过 40°C ,多地发布了高温预警。据气象预测,此次高温天气过程还将持续,7月至8月部分地区还可能发生阶段性高温热浪。为进一步加强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力维护社会生产生活正常秩序,经省政府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极限思维,加强预报预警。各地、各部门(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和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高度重视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强化组织领导,抓紧研究部署。要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防灾减灾,细化高温期间安全防范责任,深入研判本地、本行业、本单位各类安全风险,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和事故隐患,制定科学有效的管控措施。要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强化预警联动,果断快速启动

应急响应。要加强高温防范科普宣传,增强人民群众防范意识。

二、强化关心关爱,做好防暑降温。各地、各部门(单位)要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送清凉”活动,加强对高温一线工作人员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的关心关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督促用人单位按规定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合理安排高温作业职工作息时间。卫生健康和疾控部门要针对户外疫苗接种、核酸检测等场所,做好有关“入川即检”人员、医务人员等的防暑降温工作。民政部门要做好民政服务机构各类服务对象的服务保障工作,落实防暑降温措施。环卫、建筑、金属冶炼、矿山、化工、电力等行业部门(单位)要指导户外和高温作业人员做好防暑工作,必要时调整工作时间,不得在无降温措施下盲目抢工抢产;其他行业部门(单位)要督促本行业领域落实相应人文关怀措施。

三、强化风险防范,守牢安全底线。各地、各部门(单位)要结合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针对高温天气对安全生产的不利影响和可能引发的次生灾害,加强针对性防范管控。要聚焦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有限空间等重点领域,充分考虑高温天气易造成生产设施设备运行异常和作业人员身心疲惫等问题,加强隐患排查整治,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要严防用电负荷过大、线路老化失修等引发火灾。要加强森林草原火灾防范,密切关注森林火险变化。要加强运输车辆安全检查,切实防范高温引发自燃、爆燃等事故。要强化青少年儿童监护工作,切实加强防范溺水教育。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强化“三管三必须”要求,督促企业将安全生产

主体责任落到最小工作单元。

四、强化供应调度,保障生产生活。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供气、供水、供电等基础设施设备监测维护,确保不因高温天气导致大面积停气、停水、停电等事件。电力行业管理部门和电力企业要围绕迎峰度夏,加密对电网设施的日常巡查和检修维护,切实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电,有力支持企业生产经营用电,倡导工业企业错避峰用电、广大居民节约用电。供水部门要合理调度,有效保障生产生活用水需求。医疗卫生机构要做好相关急救药品储备,及时提供救治服务。要加强地震、洪涝等受灾群众安置和服务,做好防暑降温和卫生防疫等工作。农业农村部门要积极落实抗旱措施,组织农村提灌站提水保灌保苗,加强在田作物水肥管理和病虫害防控,增强农业抗旱能力。

五、强化分类施策,统筹防汛抗旱。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完善抗旱预案,加强旱情会商分析和预测预警。要根据工程类别和条件,分类制定蓄水保水各项措施,千方百计增加水利设施蓄水。要充分利用雨洪资源,为抗旱备足水源,抓住有利气象条件,适时开展人工增雨。要精准调节水库库容,科学优化蓄泄调度,蓄、引、提、调并举,严密防范旱涝急转,确保防洪度汛和抗旱用水安全。

六、强化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准备。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加强高温期间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严肃工作纪律,加大对责任人督查抽查,确保值班人员在岗

在位、履职尽责。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畅通报送渠道,重大突发情况第一时间报告。加强宣传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做好队伍、物资、装备等各项应急救援准备,加强训练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科学有序、高效处置。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四川省气象灾害应急预案(试行)》要求,加强对各地高温热浪及次生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指导。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7月7日